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607,649,249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16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885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85,630,000股，并于2020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42,820,854,611 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49,106,484,611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 A 股数量为 46,502,274,3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4.70%，无限售条件 A 股数量为 2,604,210,2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0%。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下配售限售股，共计 607,649,249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24%，共涉及 1,221 名股东（其中包含 1218 名网下配售投资者及 3 名本次发行包销商）。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 A 股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将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锁定期届满并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网下发行投资者均受限于如下限售安排：

“网下发行中，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3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70%的股份锁定期为 6 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限售承诺或安排，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或安排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或安排；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或安排；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解禁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607,649,249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16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本次网下发行 70% 股份的持有者	607,649,249	1.24%	607,649,249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2,601,728	-12,601,728	0
	2、其他法人持有股份	46,489,672,616	-595,047,521	45,894,625,095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6,502,274,344	-607,649,249	45,894,625,09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2,604,210,267	607,649,249	3,211,859,51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604,210,267	607,649,249	3,211,859,516
股份总额		49,106,484,611	0	49,106,484,611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